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

甘肅省政府行政報告

甘肅省政府祕書處編印

RW1328/0208

甘肅省政府二十四年八月份行政報告要目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二 省政府委員會議事項

三 民政

一 吏治

甲 關於縣長之調動

乙 關於縣政之考核

丙 關於縣長之考核

二 公安

甲 辦理公安概況

三 保安

甲 辦理保安情況

四 保甲

甲 辦理保甲概況

五 衛生

甲 辦理衛生經過

六 救濟

四 財政

- 甲 關於籌備洮西難民之安插
- 乙 關於農民借款免租之事項

一 關於賦稅事項

- 甲 核辦各縣二十四年分應征糧草折征成數價格表案
 - 乙 核辦臨潭縣應征六成本色折價仍征本色案
 - 丙 核飭武都縣呈報李佐廷私收國賦並李佐廷呈控護世英等分肥房科陋規案
- ### 二 關於營業稅事項

- 甲 核辦行政院令發修正海關出口稅則飭屬知照案
 - 乙 核飭西北日報社函稱由西安購運報紙請予免稅並發給免稅護照以利進行案
 - 丙 核飭將石嶺子特稅局歸併大河店特稅局兼辦案
- ### 三 關於收支統計事項 附表

五 教育

一 教育行政

- 甲 調查中學師範畢業人員之經過

二 高等教育

- 甲 考送國立音樂專科學校學生之經過

三 社會教育

甲 徵集西北文物展覽物品之經過

六 建設

一 路政

甲 登記商車試駛蘭秦天馬公路

乙 趕鑿蘭洮路石方

丙 測量臨洮至隴西路綫

丁 派員督修甘青路永登境內工程

戊 派員測量蘭臨路改綫工程

二 水利

甲 令靖遠縣勘查發裕堡冲壤堤壩

三 電政

甲 建築省垣電燈局發電廠

四 鑛務

甲 化驗玉門縣石油鑛

乙 調查成縣煤鑛

甘肅省政府二十四年八月份行政報告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何奉行	備考
黃河水利委員會組織法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十日	抄發原件令民建兩廳知照并登公報	
郵政法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十日	登公報抄發原件令省內外各機關知照	
保險業法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十日	全	前
郵政儲金匯業局監察委員會章程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十日	全	前
華北水利委員會組織條例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十日	全	前
揚子江水利委員會組織條例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十日	全	前
導淮委員會組織法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十日	全	前
修正交通部航政局組織法第十二條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十日	登公報抄發原件訓令民建兩廳知照	

公務員考績法	行政院	廿四年八月二十 二日	登公報抄發原件令省內外各 機關知照	
民國二十四年四川善後公債條例	行政院	廿四年八月二十 三日	抄發原件令財政廳知照並登 公報	
民國二十三年關稅公債條例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二 十四日	全	前
疏通監獄暫行條例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二 十八日	登公報抄發原件通令省內外 各機關知照	
破產法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二 十八日	全	前
破產法施行法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二 十八日	全	前
修正法院組織法第三十三三十七 三十八條	行政院	二十四年八月二 十八日	全	前

二 省政府委員會

省政府委員會議事項摘要

1 二十四年八月二日第三二九次會議

一 民政

甲 西和縣長張標疏脫要犯撤職留任

一 主席提議查西和縣縣長張標疏脫要犯陳治策迭經展限緝獲解省訊辦迄今仍無端倪前經本府第三百一十一次省務會議先將該縣長記大過二次並展限十五天勒令負責依限緝獲解省以憑訊辦倘若仍前玩延再行依法嚴懲在案嗣據該縣長文代電復截至現在逾限月餘仍未據遵解前來實屬故違功令不顧老成擬請將該張縣長予以撤職留任處分再展限半個月仍勒令緝獲解案法辦以示儆戒而觀後效可否請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二 財政

甲 任免

一 委員兼財政廳廳長朱鏡宙提議西峯鎮特稅局局長萬益堂辭職照准遺缺查有吳永煥堪以接充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三 教育

甲 核發第二中校修理費

一 主席提議據教育廳呈據省立第二中學校校長王自治呈稱爲校舍教室年久失修危險堪虞請籌撥經費以資改造一案當經令行省督學查明確有修理必要茲將該校原請建築教室兩座各五間共需工料洋二千六百元預算酌予核減爲二

千元爲數尙屬無多似應撥款補修請鑒核等情前來查該校修理教室既經該廳查明係屬必要可否照該廳核減數目核發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照核減數目令財廳於工程費項下發給

乙 核發王昇榮赴定縣鄒平考察費

主席提議據教育廳呈稱查鄉村教育爲改進今後教育之要圖茲擬派前隴南中學校校長王昇榮前往定縣鄒平各處實地考察請飭財廳發給該員往返川資膳雜各費洋五百元俾利進行附費預算書單等情可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 照准

四 建設

甲 蘭秦天馬兩路准予試駛兩月

主席提議據建設廳呈報蘭秦路及天馬路擬於八月初開始行車擬由廳着王啓記商車並給予試駛車牌限一個月內准其免納捐費自由行車營業以便行旅至試駛期滿後再行詳細檢驗發給正式牌照確定車輛數目行車班次客貨票價俾臻完善請鑒核示遵等情等可否如擬辦理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如擬准予試駛兩個月

乙 甘谷縣長王端甫玩視路工記大過一次

主席提議查本府前據建設廳呈報由甘谷縣指撥蘭秦路橋涵工程費洋積欠二萬一千兩電頻催報轉數月仍未撥交請令財廳將前款悉由省庫提前發現以免往返推延等情當以蘭秦路關係剿匪軍運至爲重要所有該路橋涵工程亟待完成其工程費用迭經令飭該廳發給乃甘谷縣撥款洋竟積欠至二萬一千元之多如長此拖延殊與路工前途影響非淺據呈前情復經令飭財廳迅速籌發現款俾利要工去後茲據呈復該廳對於上項款洋迭經電令該縣催交自王縣長端甫接辦之日起先後發電九次而該縣長一味玩視空言搪塞將工款置之不理若不從嚴撤職殊不足以振頹風而肅紀綱等情

查前來該縣長王端甫玩視路工延拖撥款實屬咎有應得可否從嚴撤懲抑或酌記大過示懲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先記大過一次以觀後效

五 其他

甲 核辦實行吸戶登記計劃

一 主席提議案奉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理禁第一二四零訓令頒發限期辦理吸戶登記辦法飭即遵照辦理具報查本省禁煙事宜前定分期禁種計劃係以全省各縣分為五年辦理本年已將皋蘭等十三縣局完成禁絕此後自應按期實行以期肅清全境烟苗至禁吸辦法首在取締吸戶而以緝方法必先調查煙民人數與其食量從而普及領照分年遞減以至禁絕此種禁政應全省各縣同時並舉非如禁種之能分期進行者可比茲查奉頒限期辦理登記吸戶辦法係分勸告勸令為兩期每期以三個月為限並一律於二十四年內辦理完竣列表冊報地常厲行禁煙之時擬即遵令將全省已經禁種或不屆期禁種各縣一致實行吸戶登記以八九兩月為勸告登記期間十一月十二月為勸令登記期間將來領照戒絕期限似可做照蘇省四年計劃自明年以迄第四年適與本省分期禁種完成年限相符可否請公決案
決議 通過

2 二十四年八月六日第三三〇次會議

一 民政

甲 卸任平涼縣長熊正頤違章攤收款項酌予記過

一 主席提議據民財兩廳及省禁煙委員會會呈內稱查明卸任平涼縣長熊正頤每月向地方攤收縣政府維持費洋一千二百元縣黨部經費洋二百二十元監獄及看守所薪工囚糧開支洋二百六十元中師三校經費洋一千元及省府令撥陣亡將士運柩費洋六百元此等款項均應由正雜罰款項下留支而熊前縣長每月攤派各區負擔殊屬違背定章似應懲處再中師三校購置洋二千元西北書店股本洋一百元一係預算以外之款一係私人交易似應勒追當經提交本會委員會

議違章攤款應呈請記過學校購置費書店股本費令現任縣長查明退回等語業經飭該縣現任范縣長遵照辦理請將熊前縣長酌予記過以示懲儆等情可否如請記過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如擬

二 財政

甲 核議開徵本年下忙本色糧草

主席提議據財政廳呈稱查現屆開徵本年下忙本色糧草之際自應仍循舊案辦理惟靖遠岷縣西岷縣臨潭康樂武山甘谷西和天水秦安禮縣西固靜寧華亭慶陽環縣崇信鎮原古浪永登鼎新等二十一縣局先經分別核准價格將本色糧石名目永遠廢止照改定價格作為定案辦理外其餘各縣應征本折成數分晰列表通令開征而濟餉需至各縣應征糧草有被災豁免以及續恨升科及改屯為民減少情形當與上年表列數目不符茲由本廳逐一查造列表請鑒核示遵等情並費糧草折征表一份可否准予開征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本年下半年如擬准予開征至已折征各縣由明年起交財廳再行核議

3 二十四年八月九日第二三二一次會議

一 財政

甲 核議廢除隴東各縣苛雜案

主席提議據財政廳呈稱查本廳前因奉令廢除苛雜曾委邱昌濟前往隴東各縣調查呈核在案茲據呈復內稱各縣丁糧標準與稅額概以十五年頒發之財政全書為根據其中丁糧科則各有不同因時間與荒蕪關係現在多不能按等科算故各縣皆沿用老吏私相傳授之核算方法承辦征收事宜加以糧戶過割規避需索多半隱而不報或報而不實惟有各該管區之里長較為詳悉故縣有紅簿里有里書糧戶過割之清與不清紅簿無從查考土地買賣成就所管里書已知故里長與里書之秘密又非局外人所知也各縣征收丁糧辦法向由里長按照額照定負責催收至年終尾欠責成里長墊繳除化平縣

實行投糧完納外其餘崇信之地丁完地然投糧完納而屯糧一項尙由里長負責平涼等縣概由里長負責不無浮收之弊等情省化平縣長蓋世儒對于人民完納丁糧赴糧清交辦法獨能最先實行足見力顧功分辦事勤幹深堪嘉許擬請准將該縣長記功一次用策賢能以勵其餘至其他各縣擬請一併通令從速實行縣長會議決議案免蹈決而不行之弊等情可否如擬照准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如擬

二 建設

甲 民勤縣插草禦風防止沙害經費准予補助半數

主席提議據民建兩廳會呈據民勤縣縣長葉億澍呈送防沙計劃預算乞轉請撥款興辦一案查原計劃擬插草禦風防止沙害并擬組織委員會董理其事專關保護居民田宅自可准其舉辦至兩原預算所列插草位置及材料數量及照當地情形估計已經縣政府詳核當尙實在所列草柴單價亦屬低廉惟此項材料費八千六百九十四元能否由省庫全數撥助請核示等情並費計劃圖書表到府查此案前經本府第一期第二次縣長會議據民勤縣長提議經審查原則通過至請求撥款補助一節擬請省府令縣將詳確計劃呈候核辦復經決議照案審查意見通過等因並令行該縣長遵辦在案茲據會呈前情可否將此項材料費洋八千餘元准予撥助以資舉辦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准予補助半數

三 其他

甲 十九年駐軍提去西峯鎮固原兩權局保運費准予核銷

一 主席提議據前推運局局長張九如呈稱十九年隴東駐軍提去西峯鎮固原兩權運局卡保運費款共洋六千八百七十三元七角二分請統行核銷等情查核所稱提去各款除旅部軍需處於六月在平涼泰順德提去保運費洋二千元一宗無案可稽擬令抄錄原案費府查核外其餘均經呈報有案綜查此等款項係甘局混亂時被駐軍任意提去之款虛懸至今尙無

其體辦法現值惟運局辦理結束似應准予核銷以資結束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通過

4 二十四年八月十二日第三十二次會議

一 財政

甲 法制

- 一 主席提議據財政廳呈稱查本廳前擬定甘肅省金庫及分金庫並辦事處暫行規程業經呈奉修正公布在案惟查分庫及辦事處暫行規程第四條內所附四聯收據款書式樣原定有金額一欄前呈覽時因繕校人員一時疎忽漏未列入以致公布案內所附書式亦缺金額一欄理合月繕更正書式一紙請鑒核備案等情似應提會修正可否請公決案
決議 准予備查

乙 取消四川捲菸稅

- 一 主席提議前據財政廳呈報第二期廢除苛捐雜稅情形到府曾經提交本府第三百二十次省務會議決議如擬等因當即指令並飭迅補附表二份以憑核轉去後嗣據財政廳先後呈稱查葉捲菸一項係來自四川之國貨年收稅洋一萬零一百一十元刻尚未在改徵統稅之列似不能一律停收然此類捲菸純係國產且係手工業確有提倡必要擬亦併入第二期內照應徵之查驗費同時實行廢除以恤商艱並將前項川捲菸查驗費列入補賣附表內請鑒核示等情正核辦間又據印花菸酒局呈稱查完納統稅之捲菸源即停止徵收至四川非統稅區域其自造運甘銷售類似小雪茄之土葉捲菸自應仍照舊章完納費稅以資區別除佈告并分行外請鑒核備查等情查中央改辦捲菸統稅本府曾准財政部咨明嗣後凡由統稅區域內完稅貼花菸件應不得重征任何稅捐等語則無論何項捲菸均應包括在內不得徵收正附各稅財廳所稱四川土葉捲查驗費一萬零一百一十元併入第二期廢除苛捐雜稅案內同時一併廢除自應照准至印花菸酒稅局所請仍照

舊章完納費稅係屬正稅等情本府爲明瞭情形起見會向該局查詢該土於稅歷來之沿革及其性質最近據稱已奉財政部命令四川捲菸已於八月一日改辦統稅等語該局長所稱四川非統稅區域一節情形亦已變更此項費稅似應同時取消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決議 如擬

二 其他

甲 減發蒙旗油租金

(一)主席提議案查前據運運局長張九如呈報截至本年六月底止尙欠蒙旗油租洋一萬四千五百元惟因該旗往昔年運條倉鹽皆在五萬担左右去歲僅運七千餘担雖係沿途阻撓亦實該旗託故卸責擬將所欠租金酌減四千五百元由撥付萬元以求代價之不虛糜等情到府當經指令該局長所擬酌減油租洋四千五百元之數是否與蒙旗短運條鹽之數相當仰即切實查明具復以憑察奪在案茲據該局長呈復稱依照短運之數尙應扣條倉油租洋八千二百四十餘元爲願公甘讓舊誼體恤蒙民生計起見是以呈請於一萬四千五百元之內酌減四千五百元倘蒙旗將來藉阻運之故卸責請本此計算折之等情前來可否如擬支付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如擬發給

乙 核減印菸分局比較

(一)主席提議據印花菸酒稅局呈稱查職局所屬各分局內有招商承包者二十處其包辦時將捲菸銷場費一概包括在內現捲菸稅已經停征應即將各局原認比較酌予核減茲照各分局向征捲菸情形分別甲乙二種予以核減但武威甘州兩分局近年比較日增全賴捲菸稅收爲增比之目標今一旦廢除擬列爲特種照原比核減五成五及三成五至定通等六局列爲甲等各減二成五平涼等十二分局列爲乙等各減一成五是否有當理合造表呈請核示等情查該局所擬減比成數是否平允本府無案考核業經詢據該局長稱包辦各局所定比額均由考察所得並無書面報告等語可否如請辦理請公決

案

決議 如請辦理

丙 造幣廠改立民生工廠

(一)主席提議案據造幣廠廠長張春浦簽呈稱竊查近兩月以來蘭市銀料日漸減少東西路來源均告斷絕長此以往本廠勢有難支前因銀料缺乏工作無多曾呈准附設肥皂部暨麵粉部業已先後開工出品尚佳現在即少鑄幣擬即專製肥皂麵粉一項藉資維持并擬將甘肅省造幣廠名目取消改稱甘肅省民生工廠俾符名實仍請另頒關防以昭信守等情據此查該廠附設肥皂麵粉兩部開工以來出品成績尚佳足以供應社會之需要現值厲行生產建設之際該廠長所請將造幣廠名目取消改稱民生工廠之處似可照准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決議 照准

5 二十四年八月十六日第三三三二次會議

一 民政

甲 洮西不能上庄難民咨商甯夏省政府移送河套居住墾殖

(一)主席提議據民政廳呈略稱長此次出巡經過洮西一帶勸查各該縣難民尚有少數情形特殊強令上庄慮滋窒碍不得另籌方法現聞甯夏省政府所轄河套一帶招人墾荒擬請電商甯夏省政府對於各該縣難民情形特殊不能上庄者許其移送該省河套一帶居住墾殖庶難民有所棲身荒地亦可藉以開闢民生國計裨益良多請核示等語查該廳所謂之處關係移殖難民兼墾荒地可否如請照辦請公決案

決議 咨商甯夏省政府

乙 擬設地方行政人員訓練所案交審查

(一)主席提議據民政廳略稱現在分區設置訓導度業奉委員長訓令遵行本省僻在邊陲素阻風氣施政已感才難政令行徒推

有其表擬設地方行政人員訓練所以一年爲期學員衣食費由各縣担任教育行政費每月計二千九百二十三元另開辦費二千元請由省庫發至經費之所出將前追加該廳決而未設之第四科每月經費六百元悉數撥充該所經費又地方政務研究會亦可撥挪三百元經計該所一年經費實支三萬五千零七十六元倘蒙撥充第四科經費自本年一月份奉准支發之日起截至本月份止積存未領已達四千八百元展至明年底止暫不敷科以十六月計之得九千六百元會以地方政務研究會每月挪撥三百元自本年六月份起至二十五年年底止凡十九個月得五千七百元三柱合計得二萬零一百元均屬預算確定毋庸另籌兩相比較所須籌措者年計不過一萬四千九百七十六元月計不過一千二百四十八元似尙輕而易舉用爲造就人材所有開辦一切費用請准在二千元內實報實銷檢費章程草案訓練大綱課程綱要經常費預算書衣食費預算書請示遵等語查本省行政人材異常缺乏該廳所見自是需要惟財政困難達於極點益以剿匪期間特殊用費較繁預算內之支出尙有捉襟見肘之虞即據該廳所擬辦法除民政廳第四科經費及政務研究會一部經費挪墊外尙月一千二百四十八元之多另開辦費二千元以省庫下半年之財源論不無考慮之處又學員衣食費飭縣担任是否適當亦屬一種問題究應如何統籌兼顧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交朱委員水委員喇委員審查

二 建設

甲 核議洮惠渠工程費不敷案

(一)主席提議據建設廳呈爲據洮惠渠征工委員會暨各方報告前估該渠工程費洋七萬五千元不敷甚鉅統計原估料價較現實價值低廉五六萬之數又原設計渠道土方工程均用征工開修但渠口附近地質多屬卵石沙礫應挖自五公尺至十公尺者長二千六百餘公尺且距受益區域甚遠非僱用確有經驗之工人征工實難開修砂礫層以下又有深二公尺至十公尺之砂礫紅砂等岩除近渠口處擬改隧洞外尙長有百餘公尺尤非僱用石工不可請函經委會就前定撥借本省渠費項下酌量挪移增加洮惠渠工費俾竟全功俟工竣後將所有撥借工程費可於最短期內就受益田畝全數抽收歸還等

情資經委會甘肅水渠設計測量隊所擬洮惠渠工程計劃內所估料價確較該廳轉呈現實價值低廉渠道土方原計劃征工開修現在該廳所稱渠口附近有砂礫紅砂須僱用確有經驗工人及石工開修一節當係實情惟料價一項何以原估現較實相差五六萬元之鉅究竟如何情形似應飭該廳詳查明確後再行核辦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令該廳詳查明確後再行核辦

6 二十四年八月二十日第三三四次會議

一 財政

甲 暫派汪雲青代理夏河特稅局長

(一) 委員兼財政廳廳長朱鏡宙提議夏河特稅局局長溫仲興請假暫派汪雲青代理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乙 菸酒稅項下附徵一成義務捐及單票工料費一律取消

(二) 主席提議案查前據印花菸酒稅局呈報迭奉財政部令飭將菸酒費稅項下附徵一成義務捐及單票價工料費一律取消究竟應否取消請鑒核示遵等情到府當經指令附征一成義務捐已由財政廳列入第二期廢除苛雜案內並經省務會議決議如擬在案至單票價一層候令催財廳核議復奪去後茲據該局復呈內稱一成義務捐已遵照廢除惟單票價一項准財廳函請由局逕行議復等語現值中央實行廢除苛雜之際擬即同時取消以蘇民困嗣後印製單票照證應需工料即由正款內作正開支並據財政廳呈復此項單票價係印花菸酒稅局主辦應由該局核議呈復各等情前來究竟此項單票價應否同時取消請公決案
決議 准予取消